

广西壮族自治区 科学技术厅文件

桂科智字〔2023〕15号

自治区科技厅关于举办 2023 年广西十佳 科普使者选拔赛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营造良好的创新文化氛围，挖掘我区优秀科普讲解员，推动科普人才队伍建设，经研究，决定举办 2023 年广西十佳科普使者选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办和承办单位

主办单位：自治区科技厅

承办单位：广西科学活动中心

二、选拔赛地点

广西科技馆报告厅（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 20 号）。

三、赛事安排

（一）报名阶段。

4 月 14 日之前，请各有关单位组织发动选手报名参赛。

（二）比赛阶段。

4 月 25—26 日，组织开展初赛。

4 月 27 日，组织开展决赛。

具体赛程详见《2023 年广西十佳科普使者选拔赛实施方案》（附件 1）。

四、报名条件及方式

（一）报名对象及条件：热爱科普工作，具备基本科学素养和科普讲解技能的高校科研院所在职在读人员、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工作者（技工人员）、科技场馆和科普（教育）基地从业人员及相关科普爱好者（职业不限、年龄不小于 18 周岁）均可报名参赛，鼓励广大科技人员参赛。

（二）推荐方式：

1. 由自治区主管部门或各市科技局推荐（参赛选手只可选择在地方或部门一处报名参赛）；

2. 高校、科研院所自行推荐；

3. 已获 2021—2022 年“广西十佳科普使者”荣誉的不再参加本次比赛。

五、有关要求

(一) 请各有关单位高度重视本次选拔赛,认真做好参赛选手的组织推荐和赛前训练等工作。鼓励有条件的单位在全区选拔赛前,组织开展本地、本系统的科普讲解竞演,遴选优秀科普讲解人才参赛。

(二) 选拔赛不需交纳参赛费用,选手往返交通费、食宿费由各单位自理。

(三) 请参赛选手填写《2023 年广西十佳科普使者选拔赛报名表》(附件 2);组织单位填写《2023 年广西十佳科普使者选拔赛代表队信息表》(附件 3)。

(四) 请于 4 月 14 日 17:00 前由推荐单位统一将《报名表》《代表队信息表》(扫描件 PDF 和 WORD 电子版)、讲解稿件(PPT)、自我介绍(50 字内,WORD 电子版)提交至指定邮箱。

六、联系方式

唐可琪 0771—2093834 18977116877

卢建文 0771—2093861 13132819890

肖 岚 0771—2093812 13317672801

邮 箱: kepubu@163.com

附件: 1. 2023 年广西十佳科普使者选拔赛实施方案
2. 2023 年广西十佳科普使者选拔赛报名表

3. 2023 年广西十佳科普使者选拔赛代表队信息表
4. 各有关单位名单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2023 年 2 月 20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2023 年广西十佳科普使者选拔赛实施方案

根据 2023 年全国科技活动周安排，围绕自治区党委、政府中心工作，为挖掘我区优秀科普讲解员，推动科普人才队伍建设，自治区科技厅决定举办广西十佳科普使者选拔赛，同时选拔推荐 2023 年全国科普讲解大赛参赛选手。为做好赛事的组织筹备工作，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方式

（一）报名对象及条件：热爱科普工作，具备基本科学素养和科普讲解技能的高校科研院所在职在读人员、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工作者（技工人员）、科技场馆和科普（教育）基地从业人员及相关科普爱好者（职业不限、年龄不小于 18 周岁）均可报名参赛，鼓励广大科技人员参赛。

（二）推荐方式：

1. 由自治区主管部门或各市科技局推荐（参赛选手只可选择在地方或部门一处报名参赛）；
2. 高校、科研院所自行推荐；
3. 已获 2021—2022 年“广西十佳科普使者”荣誉的不再参加本次比赛。

（三）参赛名额：

1. 自治区主管部门可推荐 4 名选手参加；

2. 各市科技局可推荐 3 名选手参加;
3. 各高校、科研院所可推荐 2 名选手参加。

二、竞赛内容

参赛选手自由选择题目讲解。

(一) 初赛。

初赛内容为自主命题讲解。

(1) 自主命题讲解时间为 4 分钟, 由选手自行确定一个科普内容命题进行讲解, 主题内容以《中国公民科学素质基准》中的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知识为主, 选手讲解形式不限, 用生动、活泼的语言至少阐述 1 种科学知识、科学方法或科学思想。在自主命题环节中, 选手可通过表述设定场景和对象, 借助多媒体等手段辅助进行, 丰富舞台效果。

(2) 初赛选手出场时, 选手先进行 20 秒的自我介绍(不计入讲解时间)。该环节不作比赛评分。

(二) 决赛。

决赛共 20 名选手, 内容为随机命题讲解和评委问答两个环节。

(1) 随机命题讲解时间为 2 分钟, 选手根据组委会指定的 10 个网络科技热点焦点词汇(将在 2023 年广西十佳科普使者选拔赛 QQ 群公布), 该环节主要考察选手的随机应变能力和对相关问题的见解。具体内容 by 选手现场随机抽取确定, 讲解内容必须与题目密切相关。

(2) 评委问答时间为 2 分钟, 就选手的讲解或科学素质进

行提问。该环节主要考核选手的随机应变能力，对科技热点焦点掌握的深度和广度，以及对《中国公民科学素质基准》的掌握情况。

（3）选手出场时，播放 20 秒自我介绍视频。该环节不作比赛评分，视频由选手准备。

三、评委组成

为体现比赛的公平、公正、公开，评委由组委会从科普专家库以及相关机构专业人员中产生。评委由 5 位专家组成，均以百分制现场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取其他评委的平均分，同时核算超时、少时分数，最终确定分数为该名选手本环节最终得分。

四、日程安排

（一）赛前事项。

时间：4 月 24 日（星期一）

地点：广西科技馆报告厅

1. 选手抽签

时间：10:00—11:00。

抽签方式：参赛选手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抽签助手小程序”进行抽签，抽签结果为选手的比赛顺序，不在规定时段内抽签视为选手弃权。

2. 设备调试

时间：09:00—17:00。

参赛选手按抽签顺序，进行现场试讲。

（二）初赛。

时间：4月25—26日（星期二、三）09:00—17:30

地点：广西科技馆报告厅

参赛选手提前半小时签到，按抽签顺序出场，比赛佩戴号码牌。按专家评委打分由高到低顺序晋级20名选手参加决赛。

（三）决赛抽签。

时间：4月26日（星期三）17:30—18:00

地点：广西科技馆报告厅

获得晋级资格的20名选手抽签确定决赛出场顺序，并适应场地，拷贝自我介绍视频，试用设备等。

（四）决赛。

时间：4月27日（星期四）09:00—16:30

地点：广西科技馆报告厅

晋级决赛的20名选手按抽签结果进行比赛。所有选手比赛结束后，评委进行整体点评。现场宣布选拔赛获奖名单，颁发各奖项。

五、竞赛规则及评分标准

（一）初赛评分标准。

评委评分总分100分，评委围绕内容陈述与表达效果、整体形象两方面进行评分。内容必须包含自然科学和技术知识，否则不得分。评分保留到小数点后二位。

1. 内容陈述与表达效果（90分）。

（1）内容陈述（50分）。

①科学准确、重点突出（30分）；

②主次分明、详简得当（10分）；

③层次清楚、合乎逻辑（10分）。

（2）表达效果（40分）。

①通俗易懂、深入浅出（15分）；

②张弛有度、侧重讲解（15分）；

③发音标准、吐字清晰（10分）。

2. 整体形象（10分）。

（1）衣着得体、精神饱满（5分）；

（2）举止大方、自然协调（5分）。

3. 用时要求。

（1）自主命题讲解限时4分钟，不足3分钟扣2分，超时10秒（含10秒）后讲解中止并扣2分。

（2）用时扣分情况由工作人员记录。

4. 现场采用打分、亮分、公布成绩。

（1）评委打分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将选手自主命题讲解打分的平均数及超时、少时扣分的分数相加，得出该选手的总分数；

（2）评委不对选手的时间使用情况进行记录，由记时工作人员进行记录；

（3）若遇选手总分数相同则按评委的第二个最高分高低决定名次，若评委的第二个最高分相同则按第三个最高分高低决定名次，以此类推；

(4) 若遇评委具体打分均相同, 则在监督组的监督下抽签决定名次。

(二) 决赛评分标准。

评委评分总分 100 分, 评委围绕内容陈述与表达效果、整体形象两方面进行评分。选手抽取题目后, 根据题目内容进行讲解。选手可在 20 秒准备时间后开始计时讲解。内容必须与题目密切相关, 并包含自然科学和技术知识, 否则不得分。评分保留到小数点后二位。

1. 内容陈述与表达效果 (90 分)。

(1) 内容陈述 (50 分)。

- ①主题立论一致, 合乎逻辑 (20 分);
- ②内容重点突出, 生动有趣 (10 分);
- ③密切联系生活, 特色鲜明 (10 分);
- ④讲解思路清晰, 语言流畅 (10 分)。

(2) 表达效果 (40 分)。

- ①通俗易懂、深入浅出 (15 分);
- ②张弛有度、侧重讲解 (15 分);
- ③发音标准、吐字清晰 (10 分)。

2. 整体形象 (10 分)。

- (1) 衣着得体、精神饱满 (5 分);
- (2) 举止大方、自然协调 (5 分)。

3. 用时要求。

随机命题讲解限时 2 分钟, 超时 10 秒后回答中止, 不扣分。

4. 现场采用打分、亮分、公布成绩。

(1) 评委打分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的平均分后，将选手随机命题讲解和评委问答综合打分的平均数及超时、少时扣分的分数相加，得出该选手的总分数；

(2) 评委不对选手的时间使用情况进行记录，由记分工作人员进行记录；

(3) 若遇选手总分数相同则按评委的第二个最高分高低决定名次，若评委的第二个最高分相同则按第三个最高分高低决定名次，以此类推；

(4) 若遇评委具体打分均相同，则在监督组的监督下抽签决定名次。

六、选拔赛奖项设置

大赛设置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优秀组织奖。所有奖项均由选手最终得分排名确定。

(一) 一等奖。决赛评分排名 1—3 名选手将获得“2023 年广西十佳科普使者选拔赛”一等奖及“十佳科普使者”荣誉，颁发获奖证书；

(二) 二等奖。决赛评分排名 4—10 名选手将获得“2023 年广西十佳科普使者选拔赛”二等奖及“十佳科普使者”荣誉，颁发获奖证书；

(三) 三等奖。决赛评分排名 11—20 名选手将获得“2023 年广西十佳科普使者选拔赛”三等奖，颁发获奖证书；

(四) 优秀奖。参加初赛的其他选手将获得“2023 年广西

十佳科普使者选拔赛”优秀奖，颁发获奖证书；

（五）优秀组织奖。奖励本次大赛的优秀组织单位。请参选单位于4月14日17:00前提供组织通知、照片、新闻稿件等相关材料作为参评依据。

获得“2023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十佳科普使者”的选手，将在2023年全国科技活动周广西活动暨第三十二届广西科技活动周启动仪式主会场上进行颁奖。同时推荐前三名选手参加2023年全国科普讲解大赛。

七、有关要求

（一）报名时间及要求。请填写《选手报名表》及《代表队信息表》（可登录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http://kjt.gxzf.gov.cn> 下载表格），讲解稿件（PPT）及个人视频介绍、自我介绍（50字内）等材料于2023年4月14日17:00之前发送至报名邮箱 kepubu@163.com。

（二）讲解要求。

1. 选手讲解时可说明情景设置情况，明确讲解对象。现场提供话筒、耳麦，手持遥控器或激光笔，全程自行完成操作及讲解，不得由他人协助操作视频或PPT等辅助设备。

2. PPT（可配有背景音乐）须为WPS、OFFICE2010等通用版本，画面比例16:9，PPT放映设置选择手动放映，第一页无动作无声（用于后台画面准备），选手自行操作到第二页开始声音和动作效果，PPT中若插入视频请使用WMV格式，PPT含有视频及音乐，需放在同一个文件夹一并提交。

3. 自我介绍视频统一用 MP4 等统一编码格式，画面比例 16:9，全高清 1920*1080，文件不大于 100M。

4. 4 月 24 日 16:00 后不再接收选手 PPT、自我介绍视频等参赛材料。

5. 讲解所需的服装、道具等辅助用具由选手自行准备。

（三）经费。参赛选手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不需交纳其它参赛费用。选拔赛的专家聘请、场地租赁、设备配置、服务及人员保障等由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共同承担。

（四）会务联系。为方便领队、选手与主办方沟通交流，确认报名后请自行添加进入“2023 年广西十佳科普使者选拔赛”QQ 群，群号为 671411293，以“单位—选手/领队—姓名”命名。相关会务安排将在群中公布。

八、宣传

邀请有关媒体对活动进行报道。赛事同步进行网上直播。

九、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广西科学活动中心

联系人及电话：唐可琪 0771 - 2093834

卢建文 0771 - 2093861

肖 岚 0771 - 2093812

电子信箱：kepubu@163.com

附件 2

2023 年广西十佳科普使者选拔赛报名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照片)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文化程度		
联系电话				出生年月		
讲解主题						
	是否使用道具: ☐ 是 ☐ 否 道具规格:					
所在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地方或部门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注: 请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 (星期五) 17:00 前, 将此表盖章扫描件、WODR 电子版及相关材料发送至邮箱: kepubu@163.com。

附件 3

2023 年广西十佳科普使者选拔赛
代表队信息表

单 位	(盖 章)		
联系人		单 位	
职 务		联系电话	
选手姓名			
选手姓名			
选手姓名			
参评优秀组织奖	☐ 是。提供材料： ☐ 组织通知 ☐ 照片 ☐ 新闻稿 ☐ 否。		
备 注			

注：参加优秀组织奖评选的单位，请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星期五）17:00 前将此表盖章扫描件及组织参赛等相关材料送至邮箱：kepubu@163.com。（逾期未交视为自动放弃评选）

各有关单位名单

一、自治区有关部门（单位）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自治区党委宣传部、自治区党委网信办、自治区科协，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教育厅、工业和信息化厅、民宗委、公安厅、财政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自然资源厅、生态环境厅、住房城乡建设厅、交通运输厅、水利厅、农业农村厅、文化和旅游厅、卫生健康委、应急厅、自治区国资委、自治区市场监管局、广电局、体育局、林业局、海洋局，自治区地震局，自治区气象局，自治区总工会、共青团、妇联、南宁海关、广西税务局、广西科学院、自治区农科院、广西社科院、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广西消防救援总队。

二、14 个设区市科技局

三、有关高等学校

广西大学、广西师范大学、广西医科大学、广西民族大学、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广西中医药大学、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师范大学、广西科技大学、北部湾大学等。

